

洛 阳 市 金 融 工 作 局
中 国 人 民 银 行 洛 阳 市 中 心 支 行
中 国 银 行 保 险 监 督 管 理 委 员 会 洛 阳 监 管 分 局

文件

洛金局〔2021〕36号

关于印发《强化“万人助万企”金融服务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金融局，高新区、伊滨区金融工作部门，人民银行各县（区）支行，银保监分局各县（区）监管组，市银行业协会，市保险业协会，市地方金融协会，各金融机构：

根据前期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金融服务开展成效，为进一步提升“万人助万企”金融服务质效，现将《强化“万人助万企”

— 1 —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金融服务工作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强化“万人助万企”金融服务工作方案

为贯彻落实省、市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要求，更好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用，扎实有效推动我市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中企业反映金融领域问题快速有效解决，通过金融服务端口前移，强化市场主体培育，聚合金融资源共同发力，进一步提升企业对接金融的质量和效率，切实提升企业金融获得感、满意度。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进一步提升思想认识

深刻理解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的重要意义，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楼阳生书记、王凯省长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切实把做好“万人助万企”金融服务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，坚持服务为先，突出问题导向、结果导向，针对前期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金融服务开展过程中出现的短板和不足，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明确工作路径，扎实强化资金要素保障，真正解决企业融资面临的痛点、堵点、难点问题。以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为抓手和契机，通过完善金融政策体系，强化银政企对接，推动企业对接资本市场，加大金融创新，实现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有效支撑。

二、强化工作措施

(一)落实完善惠企涉企政策。实施还贷周转金滞纳金减免政策，引导金融机构开通绿色服务通道，灵活运用优惠利率、调



整结息方式、减免罚息等措施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，破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难题。

牵头单位：市金融工作局

责任单位：人行洛阳市中心支行、市银保监分局、各县（区）金融工作局、各银行金融机构

（二）强化政银企对接合作。充分利用线上、线下多种渠道，开展不同形式的宣传，推动政策产品进园入企，打通金融政策落地“最后一公里”。紧盯“三个一批”重大项目、科技创新、乡村振兴、文旅产业等重点领域，密切跟踪服务，提前对接参与，努力做到资金要素保障与项目建设同步推进。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银企对接，解决融资过程中信息不对称问题。坚持系统思维和常态化培育，金融机构主动靠前服务，协调融资需求，帮助企业学习运用金融惠企政策、改进经营管理、提升融资能力，做好融资服务的“最先一公里”。

牵头单位：市金融工作局

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区）金融工作局、人行洛阳市中心支行、市银保监分局、各银行金融机构

（三）开展资本市场筑基行动。聚焦企业关切，加大上市支持力度。深挖优质企业，建立分行业、分层次的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；出台《洛阳市企业上市挂牌“绿色”通道办法》，加大企业上市问题协调，推进企业上市挂牌。持续开展资本市场知识宣传培训，浓厚利用资本市场氛围。强化与上交所、深交所、上级金融监管部门沟通联系，建立高效的沟通渠道，为企业提供高效专



业指导。组织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深入企业持续开展帮扶，指导企业提前规范，练好内功。引导上市公司规范高效利用上市平台实现高质量发展。培养企业直接融资意识，提高直接融资规模。鼓励有条件的企业拓宽境外融资渠道。

牵头单位：市金融工作局

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区）金融工作局、各证券公司

（四）加大融资担保支持。发挥政策导向作用，加大资金投入，加强与中原再担保集团合作，推动建立银担风险分担机制，增强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增信能力。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坚守准公益性定位，聚焦支农支小主责主业，当年新增小微企业、“三农”融资担保金额占比不低于80%；新增制造业、科技型企业担保金额占比不低于上年；当年平均融资担保综合费率不高于2%，进一步拓展企业融资担保服务覆盖面。

牵头单位：市金融工作局

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区）金融工作局、各政府性担保机构

（五）积极开展金融创新。依托中国（河南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、洛阳综合保税区、中国（洛阳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，推进“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”试点，简化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流程，加强跨境金融服务、人民币跨境业务等金融创新，支持我市外向型企业发展。大力发展绿色金融，发挥金融服务节能减碳作用。推动引导保险机构开展中小企业贷款保证保险、信用保证保险等创新品种，探索多样化担保方式。鼓励引导银行、金融租赁公司等围绕供应链核心企业开展供应链融资、产业链融



资。

牵头单位：人行洛阳市中心支行、市银保监分局

责任单位：高新区、各县（区）金融工作局、各银行保险金融机构

三、完善工作机制

（一）强化组织保障。为加强工作统筹协调，成立由市金融工作局主要负责人为召集人，人行洛阳市中心支行、市银保监分局分管领导为成员的洛阳市金融服务工作专班（以下简称工作专班）。工作专班负责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的决策部署，发挥金融服务综合协调职能，通过月例会制度等通报转交问题的处置进度，分析问题，会商形势，加强协调。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（以下简称工作专班办公室），市金融工作局分管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市金融工作局、人行洛阳市中心支行、市银保监分局各明确一名业务骨干作为联络员。工作专班办公室负责省市交办问题的组织协调、信息沟通、任务分解、督导推进、跟踪问效等。县（区）层面，由各县（区）金融局牵头，会同人民银行各县（市）支行、银保监分局各县（市）监管组成立金融服务工作组，负责落实省市“万人助万企”的安排部署、政策宣讲、为辖区企业制定个性化融资定制方案及融资问题协调等。

（二）强化金融智囊支持。成立融资服务工作专家咨询组（以下简称专家咨询组），负责对“万人助万企”各工作组反馈的由市级层面解决的企业贷款融资、企业上市挂牌等涉及金融的问题提



供咨询，并提出处理建议。专家咨询组分别由银行业协会、保险业协会、地方金融协会分专业成立，人员组成为银行、保险、证券、地方金融组织、中介机构、行业协会等单位业务骨干。

（三）完善问题办理机制。各县（区）金融服务工作组负责辖区企业反映融资问题的协调，第一时间落实情况，县级层面能协调金融机构解决的，由县级直接解决；县级无法协调解决的，要建立工作台账，提出具体的解决方案，明确需要协调的银行机构，及时将问题上报工作专班办公室。工作专班办公室对省市交办问题统一受理，由专家咨询组提出意见后，统筹协调解决；需要省级层面协调的，及时向省服务办上报并做好跟踪对接。

（四）建立重点上市后备企业跟踪服务机制。紧盯 15 家省、市重点上市后备企业，建立台账，聚焦企业发展要素保障问题，落实市、县两级企业上市挂牌“绿色”通道制度，强力推动问题协调解决。定期协调交易所、证券机构金融专家给予个性化指导，推动企业引外智、强内功。

（五）实行月通报和统计销号制度。各金融服务工作组要每月统计企业融资问题进展情况，上报工作专班办公室。工作专班办公室对企业融资问题跟踪到底，已经解决或确有原因不能协调解决的，要定期进行问题销号，确保每个融资问题有着落、有结果。工作专班办公室每月对各金融服务工作组问题解决情况进行通报。

四、严格工作要求

（一）压实工作责任。各金融服务工作组要严格按照省、市



“万人助万企”活动指定的“13710”工作制度，有序开展相关工作。即工作专班办公室要于 1 天内完成问题交办工作，做好安排部署，各有关单位要在 3 天内向工作专班办公室反馈对接和问题解决情况，一般性可以解决的融资问题原则上 7 天内要落实解决，一些复杂问题要在 1 个月内落实解决，确实解决不了的，要拿出情况说明和解决建议，所有的融资问题要跟踪到底、销号清零。

（二）坚持结果导向。各单位要做到“无事不扰、有事不推、说到做到、服务周到”，出新招、用实招、想高招，全力解决企业困难和问题。以企业感受度为基础，将问题解决率、企业满意率和企业经营改善程度作为衡量活动成效的重要指标，作为检验党史学习教育成效的重要内容。

（三）营造浓厚氛围。要加大宣传力度，在洛阳市金融工作局官网等线上媒介上开辟“金融助万企”活动宣传专栏，专题宣传“万人助万企”金融服务好经验、好做法。市金融局、人行洛阳市中心支行、市银保监分局以及各县（市、区）金融局、各驻洛银行金融机构每月至少报送一篇信息简报至工作专班办公室。

